

河北工业大学热重及同步热分析仪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北工业大学热重及同步热分析仪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7月6日下午13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行政区划：河北省
- 2、项目编号：HB-220047-001
- 3、项目名称：河北工业大学热重及同步热分析仪项目
- 4、公告名称：河北工业大学热重及同步热分析仪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 5、预算金额（元）：650000 元人民币
- 6、最高限价（元）：650000 元人民币
- 7、采购标的：河北工业大学热重及同步热分析仪项目，共1个标段；详见采购需求。
- 8、采购需求：河北工业大学热重及同步热分析仪项目，共1个标段。具体可到河北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进一步查阅招标文件。
- 9、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约定
- 10、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11、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获取文件开始时间：2022年6月16日
- 2、获取文件结束时间：2022年6月22日
- 3、文件获取时间说明：每天上午9:00--12:00；每天下午14:00--17:00
- 4、招标文件售价：0
- 5、获取文件方式：其他
- 6、获取文件地点：潜在投标人可登录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ggzy.hebei.gov.cn/hbggfwpt/>）自主网上报名，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及时查看有无澄清和修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2年7月6日13时00分
- 2、开标地点：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开标大厅（<http://hbbjm.hebpr.gov.cn:9090/BidOpening>）

五、公告期限

公告发售期限：招标文件发售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少于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项

- 1、潜在投标人登录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ggzy.hebei.gov.cn/hbggfwpt/>）自主网上报名，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及时查看有无澄清和修改。
- 2、招标文件随招标公告网上发布后即认为所有潜在投标人领取了招标文件（包括补遗澄清文件、修改文件）及相关资料等，潜在投标人如未及时下载相关文件、资料，或未获取到完整的文件、资料，导致投标被否决或不利于中标的，自行承担一切后果。疫情期间，潜在投标人请及时关注公告发布媒体发布的更正公告。

3、投标文件递交方法：(1)本次招标为电子招投标，投标文件采用数据电子文件，投标人可通过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在线参与开标。(2)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在线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前，投标人应当使用投标客户端及河北 CA 为投标文件加密。（编制投标文件需使用 CA，未办理 CA 的投标人，需进行企业 CA 注册。具体事宜可联系 0311-66635531）。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的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河北工业大学

采购人地址：天津市北辰区西平道 5340 号

采购人联系人：王其民

采购人联系方式：022-60438371

采购代理机构全称：河北省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石家庄市工农路 486 号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梁献忠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0311-83086851

项目联系人：李俊旭

项目联系人联系方式：0311-83086827

本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备注：HB2021123601010001